

汇友财产相互保险社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

汇友财产相互保险社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向全体监事送达《汇友财产相互保险社关于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》，以通讯会议的形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。截止通知要求的表决截止时间（2025 年 4 月 8 日），我社已收到全体监事的书面表决票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监事 3 名，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 3 名，占全体监事表决票的 100%。会议召集人为监事长杨伟真。会议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章程规定。会议经书面投票表决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《2024 年度监事尽职报告》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会员代表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并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（不含独立董事）尽职报告》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会员代表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审议并通过《2024 年度独立董事尽职报告》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会员代表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四、审议并通过《2024 年度规划实施情况评估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五、审议并通过《2024 年偿付能力风险管理体系专项审计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六、审议并通过《2024 年度保险资金运用内部控制独立审核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七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监事会监督事项的审阅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汇友财产相互保险社

2025 年 4 月 15 日